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
置所涉及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
产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青中才评报字(2025)第3号

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 录

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4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评估目的.....	4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4
四、价值类型.....	5
五、评估基准日.....	5
六、评估依据.....	5
七、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7
八、评估方法.....	9
九、评估假设.....	9
十、评估结论.....	1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0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1
十三、评估报告日.....	12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12
附件目录.....	13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评估报告的分析 and 结论是在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基础上形成的，仅在评估报告设定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

五、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市场调研；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但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做任何形式的保证。

六、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七、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资产评估师的责任；评估对象涉及的经济行为文件、权属证明及财务数据等相关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提供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委托人保证承诺，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八、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正确的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 所涉及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青中才评报字(2025)第3号

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清算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清算价值发表专业意见，为委托人拟资产处置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评估范围是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申报评估明细表中列报的全部固定资产。

（三）价值类型

本次资产评估确定的价值类型为清算价值。清算价值是指评估对象处于被迫出售、快速变现等非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值估计数额。

（四）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五）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依据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有关市场交易资料和现行市场价格标准，并参考资产的历史成本记录，以被评估单位强制清算、资产的处置和公开市场为前提，采用市场法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进行了评估。

（六）评估结论

经实施现场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

源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净值	
1	电子设备	15	191,439.32	62,534.37	14,080.00	-77.48
2	办公家具	660	316,598.56	169,474.00	56,200.00	-66.84
	合计	675	508,037.88	232,008.37	70,280.00	-69.71

委估资产的拆除、运输等费用由买受人承担，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的评估明细表。

（七）使用有效期

本报告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起计算，一年内有效。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并特别关注价值类型及其定义、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 所涉及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青中才评报字(2025)第3号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

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清算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报告使用者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除此之外，任何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委托人概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

（二）主体资质

根据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鲁 0203 清申 1 号]，对山东人才控股有限公司诉海智智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该院已依法受理强制清算申请。

（三）委托关系

依据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鲁 0203 强清 1 号]委托文件，该院已正式委托山东康桥（青岛）律师事务所组建专业清算组，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实施强制清算程序。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清算价值发表专业意见，为委托人拟资产处置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概况

评估对象为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评估范围是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申报评估明细表中列报的全部固定资产。

2. 评估范围内资产的类型、账面金额。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包括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 675 件（套），账面原值 508,037.88 元，账面净值 232,008.37 元。

3. 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内资产状况

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家具和电子设备，共计 65 项 675 件（套），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1 月期间陆续购置，现存放于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台柳路 179 号和达中心，购置时间较近且使用年限较短，经现场查勘，资产保存完好，可正常使用，符合二手市场流通标准，具备合理交易价值。

4. 主要资产法律权属状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产权清晰，均未发现有抵押、诉讼、担保等事项。

四、价值类型

本次资产评估确定的价值类型为清算价值。清算价值是指评估对象处于被迫出售、快速变现等非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1.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评估基准日是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根据本次经济行为及评估目的确定的；
3. 评估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鲁 0203 清申 1 号]；
2.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鲁 0203 强清 1 号]委托文件。

（二）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2. 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4. 国家及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其他法律、法规、文件和规定。

(三) 准则依据：

1. 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4.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6.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7.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8.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9.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0.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单位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1.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2.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四) 权属依据：

1.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本次评估涉及的经济行为文件；
2.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委估资产清单；
3. 其他权属证明材料。

(五) 取价依据：

1.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2. 评估人员现场勘验及市场调查情况；
3. 评估人员从百度爱采购等网络平台查询到的二手资产交易信息；
4. 其他相关资料。

七、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评估委托后，立即组成资产评估组制定评估计划，正式进入现场，开展评估工作。我们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资产评估准则和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具体步骤如下：

（一）明确下列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1. 向委托人了解是否存在委托人以外的其他报告使用者，并了解评估报告使用者及其与委托人的关系；

2. 了解与评估业务相关的经济行为，明确评估目的；

3.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并与委托人就具体价值类型含义达成一致；

4. 按照有利于评估结论有效服务于评估目的的原则，协助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

5. 明确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并取得委托人的理解；

6. 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

7. 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服务费总额、支付时间和方式；

8. 明确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工作配合和协助等其他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明确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三）编制评估计划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编制评估计划。对现场调查、收集评估资料、评定估算、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等评估业务的具体步骤、时间进度、人员安排和技术方案做出安排与规划，并报评估机构相关负责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四）现场调查

1. 现场调查人员组织、实施时间

(1) 2025年4月24日，组织评估人员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盘点；

(3) 2025年4月27日，检查复核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核对相关文件资料及产权证明材料，并对资产清查结果予以核实。

2. 现场调查过程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有关原则和规定及企业运营业务的特点，指导被评估企业清查资产与收集资料，然后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核实，对产权予以关注，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具体步骤如下：

(1) 指导企业资产申报工作

评估人员进驻企业，指导企业在资产自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评估资料清单”及其填写要求，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逐一登记填报；指导各资产申报企业对其历史经营情况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分类统计、整理和分析，同时敦促企业按“评估资料清单”准备评估所需的相关资料。

(2) 审查资产申报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在查阅有关会计记录和反映评估对象状态、性能、经济技术指标及形成过程等信息资料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资产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查，使评估范围内的各项资产不重不漏、且资产数量及价值特征等相关信息在评估明细表中反映准确和完整，并确认企业历史经营的财务数据是否真实。

(3) 现场勘察

现场勘察主要是对固定资产现状进行实地调查和了解。本次依据企业提供的设备清单，对固定资产的数量、功能特征、使用状况、完好情况等逐一勘察核实，并形成详实的现场核实记录。

(4) 产权核实

产权核实主要是对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产权状况的核实，并根据清查核实结果，确认企业申报资产的权利主体是否明确、财产来源是否合法、资产权益的划分是否完整和清楚。

(5) 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根据现场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的填报内容，使评估范围所涉及的各项资产账、证、表、实相符一致。

(6) 交换意见

将初步资产清查结论与委托人交换意见，进行适当的分析、修改，形成清查结论。

(五) 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结论。

项目负责人对形成的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对重大问题报单位负责人召集有关人员讨论；并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形成最终评估结

论。

（六）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在执行评定估算、综合分析后，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评估报告，经内部审核后，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

（七）整理归集评估档案：

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将在资产评估工作中形成的、与资产评估业务相关的、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图像等资料进行整理并装订后，及时予以归档。

八、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行业的有关规定，一般应采用两种以上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通常可以通过市场途径、成本途径和收益途径进行。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委估资产非独立经营且不可单独计算获利，不适用于收益法评估。

成本法是指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的思路，将重建或者重置成本作为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基础，扣除相关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委估资产能正常使用，能够通过重置途径获得其重置成本，以及相关贬值能够合理估算，较常用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资产继续使用假设前提下的资产评估，不适用于此次评估的价值类型。

市场法也称比较法、市场比较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委估资产的可比参照物具有公开的市场，以及活跃的交易，有关交易的必要信息可以获得，本次评估目的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最为恰当。

此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具体评估过程及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市场比较法是指在一定市场条件下，选择条件和使用价值相似的资产信息，对其实际交易价格从交易价格、交易日期、个别因素等各方面与估价对象具体条件比较修正，从而确定估价对象价格的估价方法。

市场比较法的基本步骤为：搜集交易案例→选取可比案例→建立价格可比基础→交易情况修正→资产个别因素修正→求取比准价格。

其基本公式如下：估价对象比准价格=可比实例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估价期日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

九、评估假设

1. 委估资产处置变现；

2. 委托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是真实、合法、完整的；
3. 产权持有者对评估对象拥有完全产权，不存在产权及其他经济纠纷；
4. 不考虑欠付设备款等事项对委估资产价值的影响；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以及本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原则、依据、条件、方法和程序得出的结果，若上述前提条件发生变化时，本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一般会自行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本次评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依据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有关市场交易资料和现行市场价格标准，并参考资产的历史成本记录，以被评估单位强制清算、资产的处置和公开市场为前提，对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清算组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采用市场法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净值	
1	电子设备	15	191,439.32	62,534.37	14,080.00	-77.48
2	办公家具	660	316,598.56	169,474.00	56,200.00	-66.84
	合计	675	508,037.88	232,008.37	70,280.00	-69.71

委估资产的拆除、运输等费用由买受人承担，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的评估明细表。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 在执行本评估项目过程中，我们对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提供的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 and 资料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但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我们不发表意见，也不作确认和保证。本报告所依据的权属资料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负责。

2. 针对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是在企业申报的资产的基础上进行的。以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申报评估的资产为限，评估机构和签字的资产评估师对委托人所确定评估范围以外的资产不承担发表意见的责任。

3. 重大期后事项

(1) 自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依据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和评估人员现

场勘察情况，评估人员未发现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有重大期后事项发生。

(2)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内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额进行相应调整。

(3) 资产价格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值已产生了严重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4) 委托人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之间，资产如发生变化所产生的诉讼及法律责任，由委托人承担。

(5) 发生评估基准日期后重大事项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

4. 评估结论系根据上述原则、依据、前提、方法、程序得出的，只有在上述原则、依据、前提存在的条件下成立；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 上述评估结论是本评估机构出具的，受本机构评估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能力的影响。

6.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评估测算中所依据的，部分是现行的政策条款，部分是评估时常用的行业惯例、统计参数或通用参数。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变化而导致与本次评估结果不同的责任。

7. 本次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在假设被评估单位强制清算的前提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及产权主体变动的原则等其他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以上特别事项，提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委托人用于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 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本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 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报告评估结论有效期为一年，从资产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起计算一年内有效。只有当评估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

4. 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由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5. 本报告评估结果仅在委托人的假设条件下成立，本报告仅对委托人有效。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项目的报告日为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青岛中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目录

- (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4）鲁0203清申1号〕；
- (二)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鲁0203强清1号〕委托文件；
- (三)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四) 评估对象现场勘验照片；
- (五)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六) 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七) 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八) 鲁财资函〔2017〕14号关于东营元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263家资产评估机构的备案公告复印件；
- (九) 参加本项目评估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十) 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5年03月31日

表4-6-6

被评估单位（或者产权持有单位）：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034	打印机	HP180N			1	2022-9-1	2022-9-1	4,699.00	783.10			560.00	-28.49	
2	035	电脑	联想P780			1	2022-9-1	2022-9-1	6,699.00	1,116.60			1,340.00	20.01	
3	036	电脑	组装机			1	2022-9-1	2022-9-1	5,380.00	896.80			1,080.00	20.43	
4	037	电脑	组装机			1	2022-9-1	2022-9-1	5,129.00	854.90			1,030.00	20.48	
5	038	冰箱	BCD-510WDEM			1	2022-9-1	2022-9-1	3,199.00	533.20			510.00	-4.35	
6	046	电脑主机				1	2023-4-5	2023-4-5	7,799.00	2,816.28			1,560.00	-44.61	
7	047	显示器				2	2023-4-11	2023-4-11	2,900.00	1,047.12			350.00	-66.57	
8	048	戴尔一体机				1	2023-5-10	2023-5-10	8,810.00	3,426.16			1,760.00	-48.63	
9	050	显示器	U278P10			1	2023-11-1	2023-11-1	1,238.05	687.81			150.00	-78.19	
10	051	显示器	Q24G2			1	2023-11-1	2023-11-1	1,061.06	589.54			130.00	-77.95	
11	052	电脑主机				1	2023-11-1	2023-11-1	5,380.53	2,989.18			1,080.00	-63.87	
12	053	台式电脑	一体机			1	2023-11-1	2023-11-1	7,034.40	2,705.50			1,410.00	-47.88	
13	054	投影仪				1	2023-11-1	2023-11-1	1,003.90	386.10			120.00	-68.92	
14	065	机房网络及监控弱电项目				1	2024-1-1	2024-1-1	131,106.38	43,702.08			3,000.00	-93.14	只能查到机柜
15															
16															
合 计						15			191,439.32	62,534.37	-		14,080.00	-77.48	
减：电子设备减值准备															
合 计									191,439.32	62,534.37	-		14,080.00	-77.48	

被评估单位（或者产权持有单位）填表人：金晶

评估人员：闫萍 孙秀刚

填表日期：2025年4月11日

固定资产—办公家具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5年03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或资产权利持有单位）：海智泰达（青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表4-6-6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1	001	工位	1200*600*1050			204	2022-8-1	2022-8-1	57,120.00	29,082.67	13,710.00	52.86		
2	002	椅子				249	2022-8-1	2022-8-1	24,900.00	12,678.25	5,980.00	-52.83		
3	003	会议椅	白色			32	2022-8-1	2022-8-1	8,320.00	4,236.32	2,000.00	-52.79		
4	004	转椅	黑色			1	2022-8-1	2022-8-1	960.00	488.80	-	-100.00	查无实物	
5	005	老板椅	黑色			4	2022-8-1	2022-8-1	3,800.00	1,934.78	1,220.00	-36.94		
6	006	客椅	黑色			8	2022-8-1	2022-8-1	4,400.00	2,240.28	1,060.00	-52.68		
7	007	老板椅	棕色皮质			1	2022-8-1	2022-8-1	950.00	483.73	300.00	-37.98		
8	008	吧台高脚椅				18	2022-8-1	2022-8-1	4,680.00	2,382.90	1,120.00	-53.00		
9	009	餐桌	1600*900*750			4	2022-8-1	2022-8-1	2,400.00	1,222.00	380.00	-68.90		
10	010	餐椅				16	2022-8-1	2022-8-1	2,200.00	1,120.22	530.00	-52.69		
11	011	木制背椅	原木色			12	2022-8-1	2022-8-1	2,160.00	1,099.80	520.00	-52.72		
12	012	文件柜	1850*850*400			7	2022-8-1	2022-8-1	3,850.00	1,960.27	-	-100.00	查无实物	
13	013	边柜	1200*1200*800			24	2022-8-1	2022-8-1	12,000.00	6,110.00	2,880.00	-52.86		
14	014	展示柜	黑色			4	2022-8-1	2022-8-1	14,000.00	7,128.28	3,360.00	-52.86		
15	015	博物架/隔断架	套			1	2022-8-1	2022-8-1	1,800.00	916.50	430.00	-53.08		
16	016	阅读高脚桌	3150*500*1150			1	2022-8-1	2022-8-1	2,400.00	1,222.00	380.00	-68.90		
17	017	阅读高脚桌	2550*500*1150			1	2022-8-1	2022-8-1	2,150.00	1,094.74	340.00	-68.94		
18	018	长条沙发	黑色			4	2022-8-1	2022-8-1	6,400.00	3,258.72	1,020.00	-68.70		
19	019	休闲沙发				2	2022-8-1	2022-8-1	5,600.00	2,851.28	900.00	-68.44		
20	020	会议桌	4800*1600*750			1	2022-8-1	2022-8-1	4,560.00	2,321.80	730.00	-68.56		
21	021	会议桌	2400*1200*750			4	2022-8-1	2022-8-1	9,600.00	4,888.00	1,540.00	-68.49		
22	022	定制阳台高脚桌	7250*700*1150			1	2022-8-1	2022-8-1	3,260.00	1,659.83	520.00	-68.67		
23	023	定制阳台高脚桌	7400*700*1150			1	2022-8-1	2022-8-1	3,330.00	1,695.45	530.00	-68.74		
24	024	接待台				2	2022-8-1	2022-8-1	3,350.00	1,705.74	-	-100.00	查无实物	
25	025	班台办公桌	2400*2200*750			4	2022-8-1	2022-8-1	8,000.00	4,073.28	2,560.00	-37.15		
26	026	定制茶水吧	3930*600*2500			1	2022-8-1	2022-8-1	4,890.00	2,489.75	-	-100.00	固定在墙上	
27	027	定制茶水吧	3870*600*2500			1	2022-8-1	2022-8-1	4,805.00	2,446.53	-	-100.00	固定在墙上	
28	028	定制文件柜	4000*600*2500			1	2022-8-1	2022-8-1	5,500.00	2,800.47	-	-100.00	固定在墙上	
29	029	定制文件柜	3950*600*2500			1	2022-8-1	2022-8-1	5,425.00	2,762.16	-	-100.00	固定在墙上	
30	030	换衣凳	1800*1000*450			2	2022-8-1	2022-8-1	1,100.00	560.03	260.00	-53.57		
31	031	定制更衣柜	4250*600*450			2	2022-8-1	2022-8-1	10,400.00	5,295.28	-	-100.00	固定在墙上	
32	032	定制图书架	2700*1000*2450			1	2022-8-1	2022-8-1	3,250.00	1,654.77	-	-100.00	固定在墙上	
33	033	定制图书架	2660*1000*2450			1	2022-8-1	2022-8-1	3,200.00	1,629.28	-	-100.00	固定在墙上	
34	039	屏风				1	2022-9-1	2022-9-1	1,940.00	1,018.40	540.00	-46.98		
35	040	实木椅				8	2022-9-1	2022-9-1	1,200.00	630.00	-	-100.00	查无实物	
36	041	办公桌椅				1	2022-9-1	2022-9-1	29,160.00	15,309.00	7,000.00	-54.28		
37	042	罗汉床				1	2022-10-1	2022-10-1	3,215.00	1,738.90	510.00	-70.67		
38	043	沙发				1	2022-10-1	2022-10-1	6,293.00	3,403.44	1,510.00	-55.63		
39	044	茶几				1	2022-10-1	2022-10-1	4,111.10	2,223.49	990.00	-55.48		
40	045	茶桌椅				1	2022-10-1	2022-10-1	1,766.28	955.15	420.00	-56.03		

